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技專校院考試及招生方式簡介

前言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新課綱）總綱要旨，108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之研修，本全人教育的精神，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基礎，並以學生為主體—著重學生學習動機，強調技職教育實作技能；適性揚才—協助學生適性發展，激發潛能及創造力；務實致用—鏈結產學關係，縮短學生學用落差；終身學習—培養學生具備終身學習能力，因應職涯轉換需求；職涯發展—培育學生職涯發展核心素養，建立的良好工作態度與情操為基本理念，成就每一個孩子為願景，以培養具備務實致用及終身學習能力之樂業敬業人才。

為了落實技專校院實務選才及銜接技能養成教育，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自 105 年起規劃辦理一系列的考招制度討論諮詢會議，邀請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技高）群科中心等相關單位，研商十二年國教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實施對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科調整的意見諮詢，以落實各實習科目朝實務導向、能力統整及術科筆試化為原則並建置素養及實務題型試題，及針對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的使用及對接，邀請技專校院代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暨南大學、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等共同協商；並辦理多場因應 108 新課綱之技專校院考招制度方案公聽會，現場邀請教育部、全國各高職及綜合高中、技專校院、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教師團體及家長團體等與會，蒐集各界意見，歷經三百餘次各項會議討論以形成共識，奉教育部核定在案，於 111 學年度起實施。

一、技專校院考招連動調整之必要性

在 103 年發布之總綱已經揭示，108 新課綱技高學習階段重點在協助學生培養專業實務技能、陶冶職業道德、增進人文與科技素養、創造思考及適應社會變遷能力，奠定生涯發展基礎，提升務實致用能力。因此課綱現階段在共同科目部份，重視適應生活及面對未來挑戰應具之知識、能力與態度，以核心素養為主軸發展課程，連貫各教育階段及各領域科目之統整，主要應用於一般領域科目（66-76 學分），然技高課綱增加專業實習（含技能領域）學分，包含部訂必修群專業及實習科目增加 15-30 學分，及校訂必修專題實作 2-6 學分，回饋到提升務實致用的能力。另配合國教署建置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庫及強化技高端現場實作設備，以重視學生學習歷程的角度規劃運用資料庫，作為整體性務實致用的落實。

二、現階段技專考試及招生制度調整

（一）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範圍調整

108 新課綱之教學目標及特色聚焦於強化務實致用、落實課程連貫、深化基本職能及符合產業需求，新課綱於技術型高中分為 15 個群別，各群之專業科別各有特色及重點，而技專校院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以下簡稱統測）則因技專端專業屬性分為 20 個群類別，為落實新課綱之目標及特色，本會召開 30 餘次之「配合十二年國教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科調整」意見諮詢會議，由技專校院招生學校代表依據新課綱群提出考科建議，參考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中心之調整論述，以及公聽會各界意見，以訂定 111 學年度起統測專業科目命題範圍。

統測專業科目（一）、（二）命題範圍調整基本原則如下：

1. 專業科目（一）、（二）命題範圍為群專業科目及群共同實習科目。
2. 以現行命題範圍為基礎進行微調，俾利各群科教師的授課及學生的學習。
3. 專業科目（一）、（二）命題範圍應屬技專校院入學專業先備知識，使技專校院實務選才及知識學習銜接與連貫。
4. 因考量技術型高中各群間或各群內專業科別各有特色與重點，得依各群專業科別特色及重點調整。

在依循上述調整原則，統測 20 個群類別中，除工業與管理類、家政群生活應用類刪減一科目、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及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新增一科目、動力機械群新增二科目外，其餘 15 群類別命題內容隨課程結構調整，但範圍維持不變。調整的結果可突顯新課綱的目標及特色，從技高端的教師授課，到技專端的課程連貫，更能深化學生的職能涵養，以符合產業需求及應用。111 學年度起統測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命題範圍請參見表 1：

表 1. 111 學年度起統測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命題範圍

群類別名稱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01 機械群	機件原理 機械力學	機械製造、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
02 動力機械群	應用力學、引擎原理 底盤原理	引擎實習、底盤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
0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基本電學、基本電學實習 電子學、電子學實習	電工機械 電工機械實習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基本電學、基本電學實習 電子學、電子學實習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設計 程式設計實習
05 化工群	基礎化工 化工裝置	普通化學、普通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分析化學實習
06 土木與建築群	基礎工程力學、材料與試驗	測量實習、製圖實習
07 設計群	色彩原理 造形原理 設計概論	基本設計實習* 繪畫基礎實習* 基礎圖學實習*（*為術科考試）
08 工程與管理類 ^註	物理（B）	資訊科技
09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會計學 經濟學
10 衛生與護理類	生物（B）	健康與護理
11 食品群	食品加工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12 家政群幼保類	家政概論、家庭教育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家政概論、家庭教育	多媒材創作實務
14 農業群	生物（B）	農業概論

表 1. 111 學年度起統測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命題範圍（續）

群類別名稱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15 外語群英語類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英文閱讀與寫作（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16 外語群日語類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日文閱讀與翻譯（日語文型練習、日語翻譯練習、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17 餐旅群	觀光餐旅業導論	餐飲服務技術、飲料實務
18 海事群	船藝	輪機
19 水產群	水產概要	水產生物實務
20 藝術群影視類	藝術概論	展演實務、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註：統測「08 工程與管理類」與技高群科未對應，分析近年統測「08 工程與管理類」之報名人數逐年遞減，其招生已不具規模，且技專校院工程與管理相關系為因應選才所需，已將多數招生名額分配於其他招生群（類）別招生，顯示工程與管理相關系透過工程與管理類選才之必要性已不復存在，故自 116 學年度起統測取消「08 工程與管理」考試類別。

（二） 招生選才參採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庫

為落實 108 新課綱總綱有關高級中等學校應完備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規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108 年 7 月 15 日發布「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自 108 年 8 月 1 日生效。

學生自新生入學起，所有就學期間的修課紀錄與非學業的多元表現，都要依國教署公告期限定期上傳資料庫，不能再修改或覆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內容包含四大部份如表 2：表 2.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內容及上傳方式

項目	內容	上傳說明
一、基本資料	學生學籍資料（含校級、班級及社團幹部經歷）	由校務系統資料庫直接轉入
二、修課紀錄	每學期修課紀錄，包括修習部定/校訂必修/選修等課程學分數及成績等	
三、課程學習成果	有修課紀錄且具學分數之課程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包含：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2.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 每學年最多 6 件 • 每件資料得同時上傳文件（PDF、JPG 或 PNG）及影音（MP3 或 MP4）檔	學生自行上傳，並經老師確認。學生於升學時擇優選取部分資料。
四、多元表現	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 每學年最多 10 件 • 每件資料得同時上傳文件（PDF、JPG 或 PNG）及影音（MP3 或 MP4）檔	學生自行上傳，並經老師確認。學生於升學時擇優選取部分資料。

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庫，學生在學期間的學習過程、實務能力之培養與多元表現之成果、競賽或證照都將記錄在學習歷程檔案中，資料庫檔案亦可作為學生升學之用，提供技專校院做為甄選學生的主要依據之一，如實呈現在學每階段的成果及表現，故自 111 學年度起，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將列入四技二專招生入學指定項目之參採。

1.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在技專校院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採計作法，以技術型高中課程綱要增加部定專業科目及技能領域學分數 15-30 學分的精神，將「學習歷程資料審查」與「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列為指定項目之「必採」項目，且此二項合計占總成績比率不得低於 40%；統測採計至多 4 科，成績加權占總成績比率至多 40%（不得為 0），且專業科目總權重需大於共同科目之總權重，呼應新課綱著重學生學習動機與強化就業競爭力（如表 3 所示），將原有的學理課程融入實習課程，提供學生更多專題實作與創意思考機會，達成將知能及實務技能與產業充份鏈結的目的，各技專校院也可依各系之專業屬性彈性調整評分比率，達適性選才的目標。

表 3.113 學年度起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 加權（一）			指定項目甄試（二）		證照或得獎 加分（三）	
			指定項目	占總成績比率		
國 文	校系自訂	≤40% (不可為0)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含技能領域) (必採)	≥10%	≥40%	依優待加分標準 加分，並於簡章正面表列。
英 文	校系自訂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項目見簡章) (必採)	%		
數 學	校系自訂		術科實作 (各校自訂)	%		
專業一	校系自訂		面試 (各校自訂)	%		
專業二	校系自訂		筆試 (各校自訂)	%		

$$(一) + (二) = 100$$

對學生而言，一步一腳印累積課堂學習成果，展現學習足跡。在固定的時間內，透過自我檢視上傳學習成果，三年內累積的資料於技專入學招生時選擇符合自身志趣相呼應目標校系所需的項目，勾選後匯出，不用再費心編排及印刷，也能降低升學前準備審查檔案的負擔。

對大專院校而言，每學期固定時間上傳學習成果並經任課教師認證，強化資料的公信力，且學習歷程紀錄呈現學生特殊背景與學習動機、學習過程與成果，以清晰一致的資料化架構檢閱學習歷程，優化招生入學資料審查之品質，並讓招生選才不受限於統測成績。

2. 技專招生入學各管道參採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參採件數上限

學習歷程檔案可提供可靠而有系統之課程紀錄及學習成果，學生可從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庫蒐集的課程紀錄及學習成果，擇選最能展現自己專長與特色的資料，作為升學技專校院之用，技專校院則能透過學生提供的資料，了解報考學生的實作能力，達到技專校院實務選才的需求。

113 學年度起各入學管道參採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參採件數上限及其他項目之參採

分述如下表 4：

(1) 課程學習成果：

- I. 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入學：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為必採指定項目）招生校系至多可採計 3 件、其他課程學習成果至多 3 件。
- II. 四技申請入學：招生校系採計學習成果至多 3 件，著重跨領域或科目專題、實作或實驗課程或探索體驗等課程學習統整與應用之學習成果。

- (2) 多元表現：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入學及四技申請入學招生校系採計上限皆為至多 10 件，招生校系於簡章說明必選繳交項目、件數限制，並得參採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 份。

表 4.113 學年度起各入學管道參採項目說明

備審資料來源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報名平台 聯合會
項目 入學管道	課程學習成果 (三年內最多提交18件)	基本資料 修課紀錄	多元表現 (三年內最多提交30件)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學習歷程自述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入學	□ 具學分數之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招生校系至多可採計3件*（至少1件） □ 具學分數之其他課程學習成果 •招生校系至多可採計3件*	基本資料 學生學籍資料(含校級、班級及社團幹部經歷) 修課紀錄 每學期修課之科目、學分數及成績	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招生校系至多可採計10件*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學習歷程自述 依升學之志願科系撰寫 •學習歷程反思 •就讀動機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各校系需求之補充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四技申請入學 (普高生)	□ 具學分數之課程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 •招生校系至多可採計3件*			

*註：各招生系於各入學管道參採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參採件數已公告於簡章上，請以簡章公告為準。

技專學習歷程檔案資料採計項目重視專題及實習科目之學習成果，不論都市或偏鄉學校之學生，均能在新課綱多達 45-60 學分的部定必修專業及實習課程中累積學習成果，作為升學之用。

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參採件數上限是經過多次會議討論後的最大共識，可兼顧技專選才評閱資料所需之時間及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完整性；由於件數僅設上限，可避免上傳檔案集中於少數科目，以分散技高師教負擔，對技專而言，屬性不同的各校系可依招生需求及特性，再做彈性調整，並於簡章中說明參採重點等規定，亦有利於技專不同專長領域之評審委員評閱。

(三) 技優甄審入學專技人員考試證書納入報名資格、乙級技術士證採分級加分

技優甄審入學管道主要以鼓勵技藝技能優良學生可透過所取得之競賽優良成績或勞動部甲乙級技術士證持續升學，為鼓勵學生能取得與所報考系科相應之技術士證，提升未來的職涯發展及自我競爭力，及為鼓勵非應屆畢業生重返校園，結合實務經驗以深化專業知能，自 111 學年度起本會將乙級技術士證（以下簡稱乙證）優待加分比率，由單一加分比率 15%改為 15%、8%、4%三級加分，以利於各專業領域均衡發展，作為產業用人的重要依據。另為鼓勵高中職畢業生先入職場，再重返校園進修，創造非應屆生回流學習機會，將專技人員普考證書納入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報名資格，優待加分比率為 15%及 8%，讓已取得專技普

考證書人士，憑藉此證書順利進入技專校院取得學士學歷。

（四） 統一入學測驗考科命題品質精進規劃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以下簡稱測驗中心)自 106 年起進行研究蒐集相關資料及樣卷，並進行新題型之研發；107 年起進行素養導向之試題研發，研討實作選擇題等；108 年公告國英數之素養導向題型，強調以課綱訂定之學習內容為基礎，試題取材及文本類型多元化，評量學生對於基本知識的理解、應用、統整能力；在適當的情境中（例如：工作環境等）統整學科知識、解決問題；試題設計含跨領域連結、統整能力時，測驗目標應掌握學科的主體性；109 年持續進行素養及實務題型研發，加強專業科目題型朝向統整能力及探究思考、實務導向及應用發展之試題命製，以回饋到技高端教學現場，改善教學模式，期能達成新課綱之教學目標。測驗中心於施測的前一年公告考試大綱，及各群類考科考試說明及樣卷，以供師生瞭解統一入學測驗各群類科命題方向。

（五） 科技繁星計畫入學管道增列技能領域比序為第 3 比序

科技繁星計畫入學管道設立目的主要在縮減城鄉差距，落實技高社區化並引導技高教學正常化，讓每一所技高學校具有潛力的優秀學生，都有就讀優質科技校院的機會，達成「高中均質、區域均衡」的目標。

凡三年全程就讀同一所技（綜）高，在校成績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 30%的學生，可由學校推薦 15 名學生，以 4 輪方式進行分發。過去比序項目依成績比序範疇由大而小的原則分別為「五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五學期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五學期英語文平均成績」、「五學期國語文平均成績」、「五學期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及「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總合成績等共七個比序項目。

配合 108 年度新課綱，技術型高中強調實作能力的培養以提升務實致用能力，以技術型高中課程綱要增加部定專業科目及技能領域學分數 15-30 學分的精神，依成績比序範疇由大而小的原則，自 111 學年度起將「技能領域」列入科技繁星的第 3 比序項目。

綜合高中則將專精科目之核心科目列為第 3 比序項目，係依「專門學程之開設及專精科目（含核心科目）得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各群部定必修專業及實習科目」訂定；另參照技術型高中實用技能學程及建教合作班之課程架構，則採用實習科目做為科技繁星第 3 比序項目。調整後，各類型高中的比序項目皆增為 8 項。

（六） 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納入四技申請入學招生管道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 108 學年度起強調跨學科整合應用，設立科技領域，將「程式設計」納入必修，且在教育部推動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計畫中，推廣「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以下稱 APCS）」，檢驗具備程式設計能力學生之學習成果，提供大學作為選才的參考依據。

鑑於程式設計已成為大眾普及推廣與重視項目之一，自 110 學年度起採用第一階段超額篩選方式將 APCS 納入四技申請入學管道，可讓 APCS 級分數符合標準的普高生增加進入科技校院就學機會，且各系不需另外提撥名額亦可招收程式能力佳的學生。相關作業說明如下：

1. 篩選機制：報考四技申請入學的學生於第一階段篩選未通過，但其 APCS 級分符合標準者，可以超篩方式進入第二階段，再與一般生進行第二階段審查。

2. 招生系組：「資訊」、「電資」相關系組。
3. 超篩資格：取得學測成績且通過 APCS 檢定實作題及觀念題合計 4 級分(含)以上；招生系組可再訂定更高的級分標準。
4. 超篩名額：依簡章所列預計複試人數之 10%為上限(無條件進位)。
5. 成績計算：第二階段總成績計算方式與一般生相同。

三、相關配套措施

為了讓社會大眾瞭解技專校院考招調整方案，本會自 107 年起除辦理北、中、南、東 4 區「因應 108 新課綱之考招變革宣導說明會」外，108 年迄今，每年亦與國教署、各縣市教育局、全國家長教育協會等單位合作辦理多場次之考招連動宣傳，透過本會籌組的宣講團核心講師，成員包含技專副校長、教務長、教授，技高課綱委員等，說明技專校院之考招制度調整，並提供各界最新資訊及考試招生調整情形，以減輕技高學生及家長對升學技專之焦慮不安。本會亦建置專屬宣導網頁，陸續提供懶人包及數位媒體影片等文宣及通路連結之豐富多元資訊，以利各界隨時隨地輕鬆使用行動載具瞭解技職考招變革。並安排數場次網路媒體、廣播媒體之專訪，透過網路及空中傳播無遠弗屆的影響力，分享多元教育面相，並讓各界瞭解招生制度的調整。

為使學生能更加理解新課綱實施後之學習及升學準備，本會持續辦理考招相關配套措施，相關說明如下：

(一) 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公告

技專校院考招新制著重於學生技能養成、學生務實致用之能力及核心素養的展現。學生於在學期間，以「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三個面向均衡學習發展，未來升學時技專將依學生各面向的學習表現進行綜整評量；另有「學習歷程自述」、「其他」及「備註」等項目，可提供學生未來三年於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習準備方向以及教師在學生學習上課程諮詢輔導之參考。

技專校院入學管道多元，各管道有其不同特性，適合不同條件的學生，學生可依各系科所重視的項目做為學習的準備方向，但不需樣樣皆備，善用各管道特性，選擇適合自己的方式，向技專展現自己的 BEST。技專校院招生選才重點、採計學習歷程檔案涵蓋範圍及相關說明，已公告在《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學習準備建議方向》網頁(<https://www.techadmi.edu.tw/page.php?pid=162>)，讓學生能提前為生涯規劃做更完整的準備，以利未來升學之銜接。

(二) 各校公告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為讓學生在高中期間的進行學習準備及製作備審資料時，有更明確的依循方向，各校系提供備審資料準備指引，用更詳細的文字引導學生準備備審資料，以降低學生負擔並減輕不安。「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及「四技申請入學」等不同入學管道之指引內容，公告於技專校院招生專業化總辦公室之「備審資料準備指引查詢平台」(網址：<https://gotech113.ntust.edu.tw/>)，供考生查看，亦可透過「本會官網／學習歷程檔案專區」連結查詢。

（三） 課程學習成果準備原則

本會透過技高與技專的互動，瞭解技高學生課程學習成果上傳情形後，共同形塑課程學習成果製作原則，提供技高老師在輔導學生之參考，以下為準備課程學習成果的 5 個建議：

1. 呈現課程學習或體驗的過程：將課程中投入學習的過程紀錄下來，以最真實的方式呈現出自己在這堂課的學習及成長，即使是失敗的經驗也沒關係，不需要過度的裝飾及美化。
2. 能展現個人的特色或特質：各群專業不同，可從個人的學習過程中，挑選出符合系所特色的課程學習成果，展現個人的獨特性（如專長及學習動機），以符合各群所重視的面向。
3. 需包含心得或學習反思：在課程學習後產生的學習心得與省思，表達對課程的興趣及學習動機，或是在失敗的過程中獲取經驗，透過反思來修正方向及態度，做為下一個學習的動力。
4. 展現溝通互動及表達能力：課程學習成果如為團隊合作，應呈現個人在團隊中的工作任務、貢獻度，及與團隊討論過程中的溝通情形，並將所蒐集到的資料利用文字、符號、圖片或是影像等形式，思考如何進行統整及排版來表達出自己的想法。
5. 延伸學習應用於生活，幫助生涯定向：在課程中循序漸進學習，抓住重點與概念連結，並延伸學習應用於生活中，從中發掘自己的興趣及生涯方向。

（四）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備審資料審查重點

技專招生在審查學生的學習歷程檔案與備審資料，透過技專招生專業化，在正式評分前，召開共識會議，希望所有的教授、評審委員能夠達到評量標準的共識。本會也邀請技專、技高的教師一同討論，擬定技專校院審查的 5 個重點建議，提供技高的學生及家長參考。技專備審資料審查重點包含：

1. 重視學生務實致用的專業知識及實作能力

學生在校期間課程學習過程的能力表現最為重要，技專系科在選才時，可以透過審查學生的備審資料瞭解學生是不是具備務實致用的專業知識及實作能力。

2. 以學習相關活動為主，質重於量

備審資料審查重點是以學生校內的學習活動為主，技專系科審查質重於量，備審資料要跟校內學習有關，無須出現補習、才藝、營隊等與校內學習無關的校外活動。

3. 重視學生有意義且具關連學習反思

技高學生都已專業分群，技專審查時可以從學生的學習軌跡中，發現學生的學習動機、熱情與系科的契合度，如果學生能從學習經驗的反思中反應出志向的選擇，更能得到技專系科的重視。

4. 重視資料真實性及學生自主準備

學習歷程看重的是學生在校內的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重點在於忠實呈現學習成長的歷程，讓學生展現自己的學習特色及優點，無法假手他人或由補習班代做。

5. 採多面向綜合評量，並非所列項次都要具備

技專系科在已公布的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中，各系科所列的項次並沒有要求學生必須全部都要提供，學生不需要樣樣具備，做滿所有項次。

（五） 推動招生專案辦公室計畫以優化選才作業

為延續新課綱願景，扎根技職教育精神，結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推動更具精緻化的招生審查，教育部自 108 年度起，推動「技專校院設立選才專案辦公室計畫」，從 108 年的 12 個學校參與，到了 109 年推廣到全國技專校院，全面設立選才專案辦公室，110 年度持續協助各系與技高教師交流，促進對新課綱的瞭解以規劃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及申請入學的評量尺規，並在評分輔助系統的協助下，讓教授在有限的時間內可以更快看到學生的特點，提高教授審查的品質。111 年 5 月起在教育部的支持下推動「招生專業化辦公室精進計畫」，成立選才總辦公室以持續引導全國技專校院優化選才作業，並最終與校務研究（IR）資料庫系統的結合，透過分析入學學生的表現，來改善教學、輔導，並可回饋至招生策略以精進招生選才作業。

總結

技高銜接技專校院招生選才規劃重點，從因應新課綱而調整之統一入學測驗之專業科目（一）、（二）命題範圍，與統測發展素養及實務題型同時進行。搭配招生制度技術面參採，由技高端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庫資料之提供，到各招生管道參採學習歷程檔案項目與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備審資料準備指引公告，並推動招生專案辦公室計畫以優化選才作業，透過審查標準一致的評量尺規、系統化的評分輔助系統的協助，並結合校務研究來改善教學、輔導學生。納入技優甄審入學專技人員考試證書納入報名資格、乙級技術士證採分級加分、APCS 納入四技申請入學第一階段超篩等作法。配合 108 新課綱理念，並透過各項考招優化作業，提升技專校院實務選才及技能養成教育。